

2024年
广东省水利厅（本级）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东省水利厅（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东省水利厅（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水利厅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粤办发〔2018〕105号），我厅主要职责如下：

（一）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订水利发展规划和政策，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组织编制全省水资源综合规划、江河湖泊重要流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二）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

（三）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省和跨地级以上市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重要流域、区域以及重大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制度，指导实施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四）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五）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及省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负责省级权限的水利基础设施项目审核工作，提出省级水利建设投资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

监督管理。

（六）组织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指导江河湖泊及河口滩涂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

（七）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工程验收有关工作。组织指导具有控制性的或跨地级以上市、跨流域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

（八）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全省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九）指导水文工作。指导水文水资源监测、水文站网建设和管理。指导江河湖库和地下水监测，负责发布水文水资源信息、情报预报和全省水资源公报。组织开展水资源、水能资源调查评价和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工作。

（十）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农村灌区骨干工程、涝区治理工程建设与改造。组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水利保障工作，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及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农村水电站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

（十一）指导水利水电工程移民管理工作。拟订水利水电工程移民有关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验收、监督评估等制度。指导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

协调监督三峡工程迁入移民后期扶持等工作。协调对口支援三峡库区工作。

（十二）组织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承担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和仲裁跨地级以上市水事纠纷。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指导监督工程安全运行，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农村水电站的安全监管。

（十三）开展水利科技和交流合作工作。组织指导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拟订水利行业的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组织开展水利对外交流与合作。负责管理对香港供水业务和指导对澳门供水工作。

（十四）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负责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负责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负责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十五）完成省委、省政府和水利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根据《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水利厅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粤办发〔2018〕105号）和《中共广东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调整省水利厅机构编制事项的函》（粤机编办发〔2022〕164号），省水利厅为省政府组成部门，为正厅级。内设：办公室、规划计划处、政策法规处、财务处、人事处（离退休人员服

务处)、水资源管理处、省节约用水办公室、水利工程建设处、运行管理处、河湖长制工作处、河湖管理处、水土保持处、农村水利水电处、水库移民处、监督处、水政监察处、水旱灾害防御处、水调度管理处、科技与交流合作处、机关党委(内部审计处)。

三、部门预算构成

部门预算为厅本级预算，不含下属单位。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水利厅（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40,569.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35.36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35,976.5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37.45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0,569.31	本年支出合计	40,569.31
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非财政拨款结转下年	0.00
非财政拨款上年结转	0.00		
收入总计	40,569.31	支出总计	40,569.31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水利厅（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非财政拨款结余	非财政拨款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40,569.31	40,569.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广东省水利厅	40,569.31	40,569.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厅本级预算，不含下属单位预算。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水利厅（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0,569.31	11,637.31	28,932.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0.00	0.00	52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500.00	0.00	500.00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500.00	0.00	50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35.36	3,335.3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35.36	3,335.3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13.57	2,213.5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7.86	747.8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3.93	373.93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5,976.50	7,564.51	28,412.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35,976.50	7,564.51	28,412.00	0.00	0.00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1,399.50	7,564.51	13,835.00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4,577.00	0.00	14,577.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7.45	737.4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7.45	737.4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7.45	737.45	0.00	0.00	0.00	0.00

注：厅本级预算，不含下属单位预算。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水利厅（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0,569.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35.36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35,976.5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37.4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0,569.31	本年支出合计	40,569.31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0,569.31	支出总计	40,569.31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东省水利厅（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0,569.31	11,637.31	28,932.0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0.00	0.00	520.00
[20104]发展与改革事务	500.00	0.00	500.00
[2010499]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500.00	0.00	500.00
[20111]纪检监察事务	20.00	0.00	20.00
[2011105]派驻派出机构	20.00	0.00	2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35.36	3,335.36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35.36	3,335.36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213.57	2,213.57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7.86	747.86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3.93	373.93	0.00
[213]农林水支出	35,976.50	7,564.51	28,412.00
[21303]水利	35,976.50	7,564.51	28,412.00
[2130304]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1,399.50	7,564.51	13,835.00
[2130305]水利工程建设	14,577.00	0.00	14,577.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737.45	737.45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737.45	737.45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737.45	737.45	0.00

注：厅本级预算，不含下属单位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东省水利厅（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1,637.31
[301]工资福利支出	8,326.99
[30101]基本工资	1,200.00
[30102]津贴补贴	3,166.74
[30103]奖金	1,350.97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47.86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373.93
[30113]住房公积金	737.45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50.04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4.65
[30201]办公费	45.00
[30202]印刷费	5.00
[30204]手续费	1.20
[30207]邮电费	27.00
[30209]物业管理费	2.00
[30211]差旅费	300.00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43.01
[30213]维修（护）费	5.00
[30215]会议费	85.00
[30216]培训费	65.00
[30217]公务接待费	10.90
[30226]劳务费	1.00
[30228]工会经费	70.00
[30229]福利费	220.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07.54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7.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45.67
[30301]离休费	63.21
[30302]退休费	2,082.46

注：厅本级预算，不含下属单位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东省水利厅（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8,932.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37.79
[30201]办公费	25.20
[30202]印刷费	8.00
[30211]差旅费	69.27
[30216]培训费	395.42
[30226]劳务费	7.65
[30227]委托业务费	13,127.41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6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8.04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3.75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500.00
[30999]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500.00
[310]资本性支出	9,631.21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7.21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9,614.00
[399]其他支出	4,963.00
[39999]其他支出	4,963.00

注：厅本级预算，不含下属单位预算。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水利厅（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1,175.64	11,175.64	0.00	0.00
“三公”经费	56.97	56.97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43.01	43.01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06	3.06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6	3.06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0.90	10.90	0.00	0.00

注：厅本级预算，不含下属单位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水利厅（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水利厅（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水利厅（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11,637.31	11,637.31	11,637.31	0.00	0.00	0.00
广东省水利厅	11,637.31	11,637.31	11,637.31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8,326.99	8,326.99	8,326.99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4.65	1,164.65	1,164.65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45.67	2,145.67	2,145.67	0.00	0.00	0.00

注：厅本级预算，不含下属单位预算。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水利厅（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8,932.00	28,932.00	28,932.00	0.00	0.00	0.00	0.00	
广东省水利厅	28,932.00	28,932.00	28,932.00	0.00	0.00	0.00	0.00	
农村水电工程管理	144.00	144.00	144.00	0.00	0.00	0.00	0.00	
农村水利管理	259.00	259.00	259.00	0.00	0.00	0.00	0.00	
水库移民管理工作经费	169.00	169.00	169.00	0.00	0.00	0.00	0.00	
节水工作经费	308.00	308.00	308.00	0.00	0.00	0.00	0.00	
水利工程运行管理	421.65	421.65	421.65	0.00	0.00	0.00	0.00	
河湖管理工作经费	116.00	116.00	116.00	0.00	0.00	0.00	0.00	
水利人才队伍建设及离退休人员服务工作经费	91.96	91.96	91.96	0.00	0.00	0.00	0.00	
水利监督工作经费	90.00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水政监察工作经费	188.00	188.00	188.00	0.00	0.00	0.00	0.00	
水政监察处购买服务经费	95.00	95.00	95.00	0.00	0.00	0.00	0.00	
水旱灾害防御工作经费	353.00	353.00	353.00	0.00	0.00	0.00	0.00	
水调度管理	219.00	219.00	219.00	0.00	0.00	0.00	0.00	
水利科技和信息化管理及对外交流	309.00	309.00	309.00	0.00	0.00	0.00	0.00	
党建群团工作经费	70.00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行业审计专项工作经费	190.00	190.00	190.00	0.00	0.00	0.00	0.00	
办公设备及办公消耗品购置项目	52.67	52.67	52.67	0.00	0.00	0.00	0.00	
水利宣传、文秘、信访、督办及保密工作等经费	265.00	265.00	265.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水利行业立法及依法行政工作经费	77.80	77.80	77.80	0.00	0.00	0.00	0.00	
省级水利规划计划管理及相关工作经费	135.00	135.00	135.00	0.00	0.00	0.00	0.00	
水资源管理及相关工作经费	228.00	228.00	228.00	0.00	0.00	0.00	0.00	
水利工程稽察	255.00	255.00	255.00	0.00	0.00	0.00	0.00	
水利工程建设管理	282.78	282.78	282.78	0.00	0.00	0.00	0.00	
全面落实河长制湖长制工作经费	278.00	278.00	278.00	0.00	0.00	0.00	0.00	
水利水电系列高、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经费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财务、资产、绩效管理等工作经费	207.00	207.00	207.00	0.00	0.00	0.00	0.00	
水土保持综合管理	392.00	392.00	392.00	0.00	0.00	0.00	0.00	
水土流失动态监测	380.00	380.00	380.00	0.00	0.00	0.00	0.00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天地一体化”动态监管	57.07	57.07	57.07	0.00	0.00	0.00	0.00	
省水利厅政务信息系统运维运营（2024年）项目	164.00	164.00	164.00	0.00	0.00	0.00	0.00	
省纪委监委派驻机构纪检专项工作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茅洲河广佛跨界河流及东江三角洲网河区水体污染物输移规律研究项目	164.20	164.20	164.20	0.00	0.00	0.00	0.00	
水利水电系列高、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广东省主要河道设计洪潮水面线拟订工作	437.56	437.56	437.56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静动力荷载耦合作用下的软基堤坝长期稳定性研究	137.00	137.00	137.00	0.00	0.00	0.00	0.00	
广东省防洪规划修编	400.00	400.00	400.00	0.00	0.00	0.00	0.00	
广东智慧水利工程（一期）项目	9,614.00	9,614.00	9,614.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广东智慧水利工程（一期）项目建设，推进智慧水利网建设、推动水利工作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按计划完成年度工程实施任务根据项目建设计划和合同条款。完成支付标一软件和基础设施合同、标二监理服务合同款、标三数据处理运营服务合同及标四空间数据采集服务合同等进度款。
广东省地下水保护与利用规划修编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广东省水资源保护规划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广东省已建水利水电工程生态流量核定与保障先行先试项目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构建崩岗危害评价指标体系与探索新型崩岗治理模式研究	213.38	213.38	213.38	0.00	0.00	0.00	0.00	
广东省农田灌溉发展规划	500.00	50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开展我省灌溉需求复核； 目标2：开展绘制全省农田灌溉面积现状、新增、规划一张图； 目标3：开展全省灌溉发展布局、分区发展重点以及灌溉发展目标研究，并提出技术措施建议。
广东省水旱灾害风险普查2024年度	3,000.00	3,000.00	3,00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水旱灾害致灾调查评估、洪水灾害隐患调查、水旱灾害风险评估与区划、质检核查与成果汇集、培训与宣传等工作，提交成果满足水利部审核汇交要求
珠江三角洲网河区河道冲淤现状调查及清淤疏浚必要性分析论证技术咨询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广东省主要河道采砂船舶停泊区设置规划编制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广东省河湖健康监测评价与管理保护综合项目（2023-2025年）	1,350.00	1,350.00	1,350.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水利部要求，完成78个省级河湖和123条跨市河流的健康评价、健康档案工作以及五大流域的一河一策实施方案编制。
农村供水保障能力建设技术支持服务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广东省农田灌溉发展规划研究技术支持服务	300.00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广东智慧河长平台运营服务（2023-2025年）项目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大藤峡水利枢纽工程（广东省出资部分）	4,963.00	4,963.00	4,963.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水利部关于下达2023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水利投资计划的通知》下达的大藤峡水利枢纽工程2023年中央投资计划463562万元，落实广东省投资4963万元。
广东省中小河流治理总体方案编制技术服务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广东省小流域划分和广东省生态清洁小流域实施方案2023年至2030年编制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天地一体化”动态监管（非税）	259.93	259.93	259.93	0.00	0.00	0.00	0.00	
广东省碧带建设规划方案咨询服务项目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广东水经济发展白皮书》编制技术支持服务项目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雷州半岛水乡建设规划编制技术服务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注：厅本级预算，不含下属单位预算。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40,569.31万元，比上年减少2,563.66万元，下降5.9%，主要原因是：一是因职能划转，水利工程项目质量与安全监督等经费从厅本级调整到相应单位，二是专项资金安排的一次性项目减少；支出预算40,569.31万元，比上年减少2,563.66万元，下降5.9%，主要原因是：一是因职能划转，水利工程项目质量与安全监督等经费从厅本级调整到相应单位，二是专项资金安排的一次性项目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56.97万元，比上年增加36.87万元，增长183.4%，主要原因是疫情恢复后，因公出国（境）费和保障考察调研、学习交流等公务活动的相关费用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43.01万元，比上年增加37.51万元，增长682%，主要原因是为加强学习先进发达国家在节约用水、水处理技术和水资源配置等方面的先进经验，受疫情等因素影响的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恢复性增长，相比上年增加37.51万元，与疫情前2019年预算额度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0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06万元，比上年减少3.94万元。）比上年减少3.94万元，下降56.3%，主要原因是：我厅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严控公车运行维护支出。此外，根据单位内部分工，我厅车辆使用管理由厅事务中心负责，相关运行维护费预

算编入事务中心年度预算；公务接待费10.9万元，比上年增加3.30万元，增长43.4%，主要原因是疫情恢复后，保障考察调研、学习交流等公务活动的相关费用增加，与疫情前2019年相比预算额度减少。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1,175.64万元，比上年增加9,757万元，增长687.8%，主要原因是按统计口径，该经费包含了专项资金安排的广东智慧水利工程（一期）项目一次性建设资金9,614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费），剔除该因素影响，疫情恢复后，我厅的因公出国（境）费及为保障救灾抢险、水利行业业务监督等开展所需的差旅费及培训费等较上年增长10.08%。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2,119.1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7.21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2,101.89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0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8,215.22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33,485.7平方米，车辆15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3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7.21万元，主要是办公电脑及办公家具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广东智慧水利工程（一期）项目	9614	开展广东智慧水利工程（一期）项目建设，推进智慧水利网建设、推动水利工作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按计划完成年度工程实施任务根据项目建设计划和合同条款。完成支付标一软件和基础设施合同、标二监理服务合同款、标三数据处理运营服务合同及标四空间数据采集服务合同等进度款。
广东省农田灌溉发展规划	500	目标1：开展我省灌溉需求复核；目标2：开展绘制全省农田灌溉面积现状、新增、规划一张图；目标3：开展全省灌溉发展布局、分区发展重点以及灌溉发展目标研究，并提出技术措施建议。
广东省水旱灾害风险普查2024年度	3000	完成水旱灾害致灾调查评估、洪水灾害隐患调查、水旱灾害风险评估与区划、质检核查与成果汇集、培训与宣传等工作，提交成果满足水利部审核汇交要求。
广东省河湖健康监测评价与管理保护综合项目（2023-2025年）	1350	按照水利部要求，完成78个省级河湖和123条跨市河流的健康评价、健康档案工作以及五大流域的一河一策实施方案编制。
大藤峡水利枢纽工程（广东省出资部分）	4963	根据《水利部关于下达2023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水利投资计划的通知》下达的大藤峡水利枢纽工程2023年中央投资计划463562万元，落实广东省投资4963万元。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